

韶 关 市 民 政 局

2020年度韶关市本级福利彩票公益金 筹集及使用情况公告

根据《彩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554号）、《彩票管理条例实施细则》（财政部、民政部、国家体育总局令第67号）、《关于印发〈彩票公益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12〕1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粤府〔2018〕120号）、《关于印发〈广东省福利彩票公益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粤财社〔2014〕70号）等规定，现将2020年度本市福利彩票公益金筹集、预算安排、下拨和使用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0年韶关市筹集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情况

2020年本市全年销售福利彩票24768.93万元，筹集福利彩票公益金7502.08万元，其中本市留成2215.82万元（不含4个省直管县）。

二、2020年全市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纳入财政预算统筹安排，按照福利彩票“扶老、助残、救孤、济困”的发行宗旨，经市人大批准，年初市级部门预算安排全市福彩公益金共2697.22万元，因特殊情况调整后，部门预算实际安排全市福彩公益金共2602.22万元，为老年人、残疾人、孤儿和其

他有特殊困难的人群服务，主要用于社会福利和社会公益事业、医疗救助、残疾人康复救助等。

按用途分，预算安排养老服务类10个项目，共1639.17万元；安排残疾人事业类1个项目，共600万元；医疗救助类1个项目，共70万元；其他社会福利类6个项目，共293.05万元。

按项目单位分，预算安排韶关市民政局6个项目，共130.84万元；安排各县（市、区）民政局7个项目，共1980.32万元；安排韶关市社会福利院8个项目，共421.06万元；安排韶关市救助管理站1个项目，共70万元。

1. 2020年城乡社区养老等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300万元，下拨至各县（市、区）使用。按照《城乡社区服务体系规划建设规划（2016-2020年）》和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指标要求，推进城乡社区综合服务设施建设。示范项目应达到以下要求：“（1）场所面积达到每百户30平方米以上。（2）综合利用场所，提高使用效益。（3）功能丰富：代办社区公共服务，部署信息化平台；社区党组织、自治组织、社区社会组织活动场所；居民自治、协商、教育场所；社区老年人、儿童等活动场所；社工服务、志愿者服务场所；便民利民场所。”届时将根据各地申报的情况择优选取具备该项目条件的村（居）进行打造城乡社区养老等综合服务设施项目。

项目联系人：许志雄，联系电话：（0751）8732609。

2. 2020年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建设经费167万元，下拨至各县（市、区）使用。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

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粤府〔2015〕25号）精神，各地要建立县（市、区）、街道（乡镇）、社区（村）三级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在街道（乡镇）设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负责统筹开展社区（村）日间照料和居家养老上门服务。同时各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要按不低于50%的比例集中使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运营。对开展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工作的浈江区、武江区、曲江区给予资助，安排9个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项目（武江区新华街道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武江区惠民街道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武江区群立街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浈江区曲仁园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浈江区车站街道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浈江区风采街道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浈江区新韶镇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浈江区乐园镇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浈江区十里亭镇城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和运营经费167万元。

项目联系人：李义华，联系电话：（0751）8738985。

3. 2020年居家养老信息化服务平台（智慧养老）试点项目90万元，在市民政局机关使用。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实施意见》（粤府〔2015〕25号）和《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实施方案的通知》（韶府办〔2016〕20号）精神，依托现代技术手段，支持社会企业 and 专业机构运用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手段创新居家养老服务模式，建设居家养老服务网络平台，提供紧急呼叫、家政预约等适合老年人的服务项目，为老年人提供高效、便捷、优质的居家养老服务。

项目联系人：李义华，联系电话：（0751）8738985。

4. 2020年农村养老服务建设“幸福计划”示范点建设400万元，下拨至各县（市、区）使用。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加快建设农村养老服务“幸福计划”项目的意见》（粤民福[2016]140号）精神，到2020年，农村养老服务“幸福计划”项目覆盖率达到60%以上，各地要按照“各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不低于50%的比例集中使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的”要求，从本级公益金中提取一定比例的配套资金支持项目建设和运营，并积极争取同级财政部门将项目补助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2020年，计划新增10个农村养老服务“幸福计划”试点，每个试点资助40万元，合计400万元。

项目联系人：李义华，联系电话：（0751）8738985。

5. 2020年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318.52万元，分配市民政局机关及各县（市、区）使用。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粤东西北地区“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五年计划”启动阶段有关工作的通知》和《广东省民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粤东西北“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五年计划”有关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民政厅关于做好第二批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各级民政部门要积极争取当地党委政府支持，把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资金纳入当地财政预算，各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要对“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

示范项目予以重点保障，并按照5年资助周期做好项目资助资金总体投入规划和年度投入计划，切实落实市、县两级配套资金。另外，根据《广东省民政厅办公室关于做好粤东西北“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五年计划”社工空缺岗位招聘工作的通知》要求，安排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运营示范项目空缺岗位补录经费5万元，针对岗位空缺情况，及时补充人员、储备人才，确保“双百计划”项目正常运作。

项目联系人：李义华，联系电话：（0751）8738985。

6. 2020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211.8万元，分配至市民政局机关、韶关市社会福利院及各县（市、区）民政局使用。本项目总金额为91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700万元，公益金安排211.8万元。推进公办养老机构建设，发挥托底作用，重点为特困老人、低收入老人、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老人提供基本供养、护理服务；通过改建、扩建等方式完善养老机构硬件服务设施，加强机构养老服务能力。计划统筹对资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任务重、运转资金压力大、工作成效好的敬老院及福利院投入建设资金进行资助，安排31.8万元，开展两期养老服务机构护理人员培训班，预计共培训200人。

项目联系人：李义华，联系电话：（0751）8738985。

7. 2020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资金600万元，下拨至各县（市、区）使用。用于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及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市级资金来源：用

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及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另外按政策要求对我市残疾人两项补贴进行提标和扩面。

项目联系人：朱忠亮，联系电话：（0751）8738851。

8. 2020年韶关市慈善事业发展专项经费10万元，在市民政局机关使用。根据《民政部关于加强和创新慈善超市建设的意见》（民发〔2013〕217号）“各地民政部门要加大政府购买社会服务力度，每年安排一定比例的福利彩票公益金，争取一定比例的财政资金，通过委托、承包、采购等方式，支持社会力量建设和运营慈善超市、提供扶贫帮困服务。”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粤府函〔2015〕285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促进慈善事业健康发展的实施意见》（韶府〔2016〕30号）精神，每年安排一定资金用于慈善超市建设，促进我市慈善事业发展，包括向困难群体开展让利折扣补偿惠民活动和慈善超市相关宣传、水电、场租、管理日常运转相关经费支出，以进一步建设和发展好慈善超市，夯实慈善事业的基层工作平台，持续发挥其扶贫济困的积极作用。

项目联系人：孙占舵，联系电话：（0751）8732639。

9. 2020年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建设及旧殡仪馆改造补助资金95万元，分配至市民政局机关及各县（市、区）民政局使用。至2018年底，我市共有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171处，其中，公益性公墓63座，公益性骨灰楼108间。加快推进城乡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建设是省、市殡葬事业发展“十三五”

规划的主要任务和重点工程，也是广东省基本殡葬公共服务设施建设“长青计划”重点资助的项目，无论在政策扶持上还是在保障力度上都有明确的措施。本项目包括开展骨灰树葬活动费用，建设、完善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县区殡仪馆改造购置第五代尾气处理装置、电路安全改造及变压器增容等。

项目联系人：朱忠亮，联系电话：（0751）8738851。

10. 2020年开展“善美韶城，筑梦成长”——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系列活动资金13.84万元，在市民政局机关使用。根据《关于健全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体系的意见》（粤民发145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发〔2016〕13号）、《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发〔2016〕23号）、《中共韶关市委、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的实施意见》（韶发〔2017〕13号）、《国务院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国发〔2016〕36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粤府〔2016〕129号）、《韶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实施意见》（韶府〔2018〕53号），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维护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合法权益，不断健全农

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工作体系，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本项目拟用于市、县、乡镇（街道）儿童督导员培训，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志愿服务活动及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困境活动保障服务活动。

项目联系人：朱忠亮，联系电话：（0751）8738851。

11. 补助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广东省养老机构责任保险统保项目5.04万元、消防安全和电气设施安全监测项目19.81万元、修缮费110万元、三无人员基本生活补助费17万元、流浪未成年人安置保护中心护理服务费及基本生活费34.6万元、孤儿基本生活费及护理费114.6万元、社会工作专业服务项目专项经费25万元。

12. 补助韶关市救助管理站流浪儿童、危重病人、精神病人专项救助资金70万元。

三、2020年全市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下拨及使用情况

2020年全市市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共下拨2602.22万元，支出2011.24万元，用于社会福利设施建设和受助对象直接受益的相关项目等。

按用途分，养老服务类共10个项目，本年下拨资金1639.17万元、支出1074.86万元；残疾人事业类1个项目，本年下拨资金600万元、支出600万元；医疗救助类1个项目，本年下拨资金70万元、支出70万元；其他社会福利类有6个项目，下拨资金293.05万元、支出266.38万元。

按项目单位分，韶关市民政局共6个项目，本年下拨资金130.84万元、支出89.55万元；各县（市、区）民政局共7

个项目，本年下拨资金1980.32万元、支出1451.34万元；韶关市社会福利院共8个项目，本年下拨资金421.06万元、支出400.35万元；韶关市救助管理站共1个项目，本年下拨资金70万元、支出70万元。

附件：2020年韶关市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明细表



附件:

2020年韶关市市级福彩公益金项目明细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金额	下拨金额	支出金额	负责单位	备注
	合计	2,602.22	2,602.22	2,011.24		
一、养老服务类项目		1,639.17	1,639.17	1,074.86		
1	2020年城乡社区养老等综合服务设施建设 项目	300.00	300.00	300.00	各县(市、区)民政 局	
2	2020年城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试点建设经 费	167.00	167.00	27.80	各县(市、区)民政 局	
3	2020年居家养老信息化服务平台(智慧养 老)试点项目	90.00	90.00	57.13	韶关市民政局	
4	2020年农村养老服务建设“幸福计划”示 范点建设	400.00	400.00	237.00	各县(市、区)民政 局	
5	2020年双百镇(街)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 运营示范项目	318.52	318.52	195.82	韶关市民政局、各县 (市、区)民政局	
6	2020年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211.80	211.80	105.82	韶关市民政局、韶关 市社会福利院、各县 (市、区)民政局	另,市财政部门从一 般公共预算安排了700 万元投入本项目,本 项目总额为911.80万 元,支出为整个项目 支出额
7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广东省养老机构 责任保险续保项目	5.04	5.04	5.04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8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消防安全和电气 设施安全监测项目	19.81	19.81	19.81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9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质保金、修缮费 和改造费	110.00	110.00	109.45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10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三无人员基本生 活补助费	17.00	17.00	17.00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二、残疾人事业类项目		600.00	600.00	600.00		
1	2020年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 护理补贴资金	600.00	600.00	600.00	各县(市、区)民政 局	
三、医疗救助类项目		70.00	70.00	70.00		
1	2020流浪儿童、危重病人、精神病人专项 救助资金	70.00	70.00	70.00	韶关市救助管理站	
四、其他社会福利类项目		293.05	293.05	266.38		
1	2020年韶关市慈善事业发展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韶关市民政局	
2	2020年公益性骨灰存放设施建设及旧殡仪 馆改造补助资金	95.00	95.00	72.04	韶关市民政局、各县 (市、区)民政局	
3	2020年开展“善美韶城,筑梦成长”—— 关爱留守儿童、困境儿童系列活动资金	13.84	13.84	13.84	韶关市民政局	
4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流浪未成年人安 置保护中心护理服务费及基本生活费	34.60	34.60	30.90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5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孤儿基本生活费 及护理费	114.60	114.60	114.60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6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2020年社会工作专业服 务项目专项经费	25.00	25.00	25.00	韶关市社会福利院	